



田国栋、王景生事迹



田国栋，男，汉族，1959年8月出生，罗庄区傅庄街道办事处王庄村人。中共党员，历任村党支部委员、民兵连长、治保会主任等职。2000年1月被罗庄区委、区政府授予“罗庄区见义勇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同时获临沂市公安局罗庄分局颁发的“蓝盾奖”。

王景生，男，汉族，1967年11月出生，罗庄区傅庄街道办事处王庄村人，中共党员，曾任该村村委会主任职务。2000年1月被罗庄区委、区政府授予“罗庄区见义勇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1999年6月1日晚，罗庄区傅庄街道办事处王庄村发生一起犯罪嫌疑人酒后持刀袭警案件。该村村民王某因违反计划生育，酒后到村妇女主任家闹事，后持菜刀砍伤前

来调查案件的傅庄派出所东三冲警区警长李运宝。当晚，村治保会主任田国栋从管理区开会回到村里，正好碰见被王某用菜刀砍伤的李运宝。看见李运宝满脸是血、体力不支，田国栋立即意识到若不及时处置，可能会扩大事态。作为村治保会主任，他有义务也有责任制止李某继续犯罪。想到这里，他挺身而出，耐心劝说王某放下手中的菜刀，不要再继续实施犯罪。酒后的王某不但不听劝阻，反而认为田国栋多管闲事，继而情绪有些失控，疯狂地挥刀砍向田国栋，并扬言：“杀死一个够本，杀死两个赚一个。”

在此危急关头，田国栋没有退却，而是勇敢迎上去，欲夺下王某手中的菜刀。厮打中，田国栋因躲闪不及，手上及身体多处被王某砍伤，鲜血浸透衣襟。身受重伤的田国栋没有停止规劝，仍以顽强的毅力坚持与王某周旋。此时的王某精神早已失去控制，借着酒劲一次次疯狂地扑向手无寸铁的田国栋，田国栋身上被王某用菜刀砍伤7处，后被紧急送往医院抢救。

正当王某再次持刀砍向田国栋时，闻讯赶来的村委会主任王景生一边命令王某住手，一边上前推开王某。气急败坏的王某挥刀砍向王景生，厮打中王景生的头部和左手被王某砍伤。王景生没有因此畏惧，而是继续与王某展开搏斗。周围的群众畏惧王某手中的菜刀，没有人敢上来劝阻。已经杀红了眼的王某在追杀王景生时，不时持刀砍向身边的群众。见此情景，王景生为不让村民受到伤害，即



有意向村委跑去，借此把王某引到村委大院，然后把村委会的大门关上，让王某与外面的人隔离开，这样才能保证群众不受伤害。然而，丧心病狂的王某并没有追赶王景生，而是冲向人群挥刀乱砍。

身受重伤的王景生见事态扩大，只好二次回头扑向王某。气急败坏的王某停止了伤害群众，矛头又一次对准王景生，一边挥舞手中的菜刀追砍，一边叫嚣着不让王景生活过今夜。这时，已经精疲力尽的王景生，拖着受伤的身体再次跑向村委大院，而王某在其身后穷追不舍，直到追进村委大院内。情急之下，王景生在院内顺手捡起一根木棍，使出全身的气力开始向王某奋力还击。这时，村委会其他领导闻讯赶来，派出所民警在接警后也迅速赶到现场。在民警和群众的共同努力下，最终将失去理智且已精疲力竭的王某制服。

田国栋被群众紧急送进医院不久，王景生也被群众送进医院，医院派出最好的医生为他们治疗。在医院治疗期间，市、区公安机关领导先后到医院看望慰问田国栋、王景生，对他们不畏强暴、敢于同不法分子作坚决斗争的英勇行为给予高度称赞。王庄村的群众自发到医院看望，感谢他们危急时刻挺身而出，保护群众。出院后，田国栋、王景生继续工作，用无私无畏的坚守，实践着作为基层干部的神圣职责。时至今日，田国栋右手无名指仍然不能正常使用，对此他并不遗憾。

为表彰田国栋、王景生见义勇为的先进事迹，2000年1月，中共罗庄区委、罗庄区人民政府分别授予田国栋、王景生“罗庄区见义勇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田国栋还获得了临沂市公安局罗庄分局颁发的“蓝盾奖”。

（彭晋明）